

证券简称：宏微科技

证券代码：831872

主办券商：申港证券

江苏宏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宏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2018年2月9日8时00分在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会议由董事长赵善麒先生主持，会议应到董事6名，实到董事6名。本次会议已于2018年2月6日以书面方式通知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召集全体监事和高管人员列席。会议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所做决定合法有效。

二、议案审议情况

会议经全体董事讨论并审议表决，以现场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本公司向中国银行常州分行申请授信壹仟伍佰万元人民币的议案》，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1. 议案内容：

因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拟向中国银行常州分行申请人民币1500万元（壹仟伍佰万元整）的授信额度，授信期限为壹年。公司将在授

信期内根据公司流动资金需求使用授信额度。

2. 议案表决结果：

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的情况

4. 提交股东大会情况

该议案尚需经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关联方为公司申请银行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1、议案内容：因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拟向中国银行常州分行申请1500万元（壹仟伍佰万元整）的授信额度。将由公司关联方赵善麒先生、刘利峰先生、王晓宝先生为本次银行授信提供担保，担保方式为赵善麒先生持有公司的股票质押，王晓宝先生个人房产抵押，王晓宝先生与刘利峰先生为此银行授信提供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该担保构成关联交易。

2、议案表决结果：

4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3、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赵善麒、刘利峰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情况

该议案尚需经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三）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于2018年2月27日召开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需要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议案。

2. 议案表决结果：

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的情况。

三、备查文件

（一）《江苏宏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江苏宏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2月9日